

股票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26-033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6年6月1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6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应收账款的议案》

为盘活供应链资产、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拟向蒙泰国际商业保理（天津）有限责任公司以无追索权的保理模式出售5亿元（以合同金额为准）应收账款，转让价款不低于4.87亿元，出售价款用于偿还存量金融负债；拟向中原信托有限公司（代表“中原信托-金瑞600期-包钢股份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）出售10.3亿元（以合同金额为准）

应收账款，转让价款不低于 10 亿元，出售价款用于偿还存量金融负债。本次应收账款出售可缩短公司应收账款回笼时间，加速资金周转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4 日